

香港中樂團

教育部活動

惡劣天氣安排

為保障參與由香港中樂團教育部舉行之活動參加者(包括每週舉行之樂器班、香港青少年中樂團、香港青少年箏團、各類短期課程、工作坊及講座)，參加者如遇上惡劣天氣，敬請參照以下安排：

- I. 在惡劣天氣情況下，若香港天文台發出**黃色暴雨警告訊號、紅色暴雨警告訊號、三號或以下強風訊號**，活動照常舉行，但參加者亦可根據自身情況決定是否參與。
- II. 在惡劣天氣情況下，若香港天文台發出**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**：
 - i. 如香港天文台於活動開始前兩小時內將懸掛**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**，活動暫停舉行。
 - ii. 如香港天文台於活動兩小時前已取消**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**，活動將按原定計劃進行。
 - iii. 應香港天文台呼籲，**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**期間應留在安全地方，若於活動進行期間懸掛**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**，建議參加者留在室內繼續進行活動。活動結束後，建議參加者請先停留在安全地方並在確認安全的情況下離開。如參加者未年滿 18 歲，務必在家長或監護人陪同的情況下方可離開。
- III. 如遇以上明定之惡劣天氣安排，香港中樂團教育部不會個別通知參加者。惟所舉辦之活動如暫停舉行，後續之相關安排(如有)將於確認後另行通知有關參加者。
- IV. 香港中樂團可按實際情況作彈性安排，參加者須尊重並遵守香港中樂團之最終安排。如就以上安排有所查詢，敬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3185 1624 聯絡香港中樂團教育部。